

柳河县罗通山镇人民政府政务信用承诺书

根据《吉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2021 年重点工作安排》《通化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2021 年重点工作安排》，关于发挥政务诚信建设的引领示范作用的有关规定和县政府工作要求，为实现政务领域良好信用环境，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罗通山镇人民政府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

一、提升窗口单位办事效率。便民大厅站所窗口简化程序，办事环节，精简材料，缩短办理时限，提高办事效率。打造高效便捷行政服务环境。

二、大力推行政务公开。建立公示公告栏、微信群，向社会公开发布本单位党务政务事项，接受社会监督。

三、推行阳光信访、依法信访。对群众反映“马上就办管理平台”、“镇长信箱”、“信访网站转办信件”等进行及时处理，对举报投诉、咨询做到有问必答。

四、改进工作作风。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干部廉洁自律，坚持原则，杜绝索、拿、卡、要现象，提高干部工作作风。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等制度，努力提高干部工作效率，确保干部真抓实干，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问题。

